

# 人工智能技术何以促进人的全面发展

陈培娟

海南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海南 海口

收稿日期: 2026年5月29日; 录用日期: 2026年6月21日; 发布日期: 2026年6月30日

## 摘要

人的全面发展理论是马克思主义人类解放学说的重要组成部分, 其内涵包括人的需要的全面发展、能力的全面发展、社会关系的全面发展以及个性的全面发展四个基本方面。这一崇高目标的实现, 有赖于生产力水平的跃升、个体可自由支配时间的充分保障、交往的普遍与深化等客观条件的支撑。人工智能技术作为当代社会生产力发展的新形态, 为上述条件的逐步满足提供了可能。当然, 人工智能技术的发展与应用是推进人的全面发展的重要历史契机, 但绝非达成这一目标的充分条件, 唯有在科学的价值引领与制度保障下, 人工智能技术才能真正服务于人类的解放与发展事业。

## 关键词

人的全面发展, 人工智能, 马克思主义

# How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Technology Promotes Comprehensive Human Development

Peijuan Chen

School of Marxism, Hainan University, Haikou Hainan

Received: May 29, 2026; accepted: June 21, 2026; published: June 30, 2026

## Abstract

The theory of comprehensive human development is an important component of Marxist human liberation theory, which includes four basic aspects: comprehensive development of human needs, comprehensive development of abilities, comprehensive development of social relations, and comprehensive development of personality. The realization of this lofty goal relies on the support of objective conditions such as the leap in productivity level, sufficient guarantee of individual disposable

time, and the universality and deepening of communication.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technology, as a new form of contemporary social productivity development, provides the possibility for gradually meeting the above conditions. Of course, the development and application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technology is an important historical opportunity to promote the comprehensive development of human beings, but it is not a sufficient condition to achieve this goal. Only under the guidance of scientific values and institutional guarantees can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technology truly serve the cause of human liberation and development.

## Keywords

Comprehensive Human Development,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Marxism

Copyright © 2026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 1. 引言

人工智能技术的迅速发展正在重塑劳动过程、生产组织和社会交往结构，使马克思关于人的全面发展的理论获得了新的解释空间。围绕这一问题，现有研究主要从数字劳动、算法治理与技术异化等方面展开：相关成果揭示了数字平台依托数据、流量和算法组织劳动过程，并可能导致劳动收益分配不均、劳动主体性弱化和算法支配等问题；同时，也有研究从数据信托、劳动者个人信息权益、智能技术异化风险等角度，探讨智能技术治理的制度路径与价值边界。总体来看，现有研究为分析人工智能时代人的发展问题提供了重要基础，但对人工智能何以在一定条件下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如何通过算法审计、数据权利保障和劳动保护等制度安排克服其现实限度，仍有进一步拓展空间。基于此，本文以马克思人的全面发展理论为基本框架，从生产力发展、自由时间增加和普遍交往深化三个维度分析人工智能带来的历史机遇，同时揭示其受资本逻辑和算法权力制约的现实限度，并尝试提出更具针对性的治理路径。

## 2. 马克思人的全面发展理论的基本内涵

马克思恩格斯将人的发展问题置于具体的社会历史语境中加以考察，科学地揭示了人的全面发展的内涵、实现条件和历史必然性，为我们认识和把握人工智能时代人的发展问题提供了科学的理论指南。其内涵包括四个相互关联的基本方面。

### (一) 人的需要的全面发展

人的需要的全面发展是人的全面发展理论的基础，为人的能力的发挥、社会关系的建立和个性的展现提供了动机。人的需要的全面发展，意味着需要结构的合理化、需要内容的多元化与需要层次的高级化。不同于动物始终囿于生理本能的满足，人的需要随着社会实践的发展不断丰富和拓展，即“人以其需要的无限性和广泛性区别于其他一切动物”[1]。全面发展的个人，其需要不再穷尽于单纯的物质占有，而是指向知识探求、艺术享受、社会交往、自我实现等更为高远的领域，这既是人自身发展的确证，也是推动人持续发展的内在动力。

### (二) 人的能力的全面发展

人的能力的全面发展是人的全面发展理论的核心，它既是需要满足的前提条件，也是社会关系丰富和个性展现的内在依据。能力的发展程度决定了人能够在多大程度上满足自身需要、参与社会交往和展现独特个性。所谓人的能力，既包含体力与智力等基础性能力，也涵盖思维能力、实践能力、审美能力、

交往能力等综合性素养。能力的全面发展意味着人能够“以一种全面的方式，就是说，作为一个完整的人，占有自己的全面的本质”[2]，在这种状态下，人作为目的本身，其潜藏在自身的天赋得以自由施展。

### (三) 人的社会关系的全面发展

社会关系的全面发展是人的需要、能力以及个性全面发展得以实现与展开的现实载体。人是社会存在物，“只有在共同体中，个人才能获得全面发展其才能的手段，也就是说，只有在共同体中才可能有个人自由”([3], p. 199)。人的社会关系的全面发展，意味着交往范围的扩大、交往内容的丰富和交往形式的合理化。人的社会关系经历了三种形态：最初是“人的依赖关系”，个人淹没于族群、宗法或封建的人身依附中，缺乏独立人格；继而是“以物的依赖性为基础的人的独立性”，个人虽在法律形式上获得独立，却被商品、货币等物化力量所支配，人与人之间的社会联系被颠倒为物与物之间的市场关系。社会关系的全面发展，正是要超越这两种形态，使人从狭隘的地域性、血缘性、等级性中解放出来，建立起平等、和谐的社会关系。

### (四) 人的个性的全面发展

人的个性的全面发展是人的全面发展的最终体现与价值归宿，它建立在需要的满足、能力的发挥与社会关系的丰富基础之上，代表着人的发展的最高境界。马克思、恩格斯关于“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3], p. 422)的论述，指向的是一种以自由人联合体为基本形态的发展愿景。这里的“自由发展”本质上就是个性的全面发展。个性的全面发展，是衡量人的全面发展实现程度的根本标志，集中体现了人作为独特个体所达到的自由自觉状态。它意味着个人不必为了适应某种外在标准而削足适履，每个人的独特性、差异性都可以得到真正的尊重与培育。

## 3. 人的全面发展的实现条件

人的全面发展的实现有赖于一系列社会历史条件的成熟，大致可以归纳为三个相互关联的方面：一是生产力水平的跃升，为之奠定物质前提；二是自由时间的充分保障，为之提供发展空间；三是交往的普遍与深化，为之创造社会条件。这些条件相互联系、相互作用，共同构成了人的全面发展的现实基础。

### (一) 生产力水平的跃升

生产力的高度发展是实现人的全面发展的首要物质前提。生产力的高度发展将人类从维持基本生存的繁重劳动中解放出来，“当人们还不能使自己的吃喝住穿在质和量方面得到充分保证的时候，人们就根本不能获得解放”([3], p. 154)。生产力跃升是自由时间的增长和旧式分工的消灭的前提。一方面，在以使用价值为目的的生产阶段，整个社会用于满足基本生存需要的必要劳动时间占用了劳动者的绝大部分生命活动，留给个人自由发展的时间极为有限，只有通过生产力的持续跃升，才能缩短必要劳动时间，为人的多方面发展释放出时间资源。另一方面，生产力的发展推动劳动形态本身的变革，在现代生产力条件下，劳动者逐渐从人与物的简单结合转向智能化、信息化的新型生产方式，生产活动的空间和形式得到极大拓展。

### (二) 自由时间的充分保障

自由时间的增加是实现人的全面发展的直接条件。马克思将时间视为人的发展的空间，指出：“时间实际上是人的积极存在，它不仅是人的生命的尺度，而且是人的发展的空间”[4]。在马克思的理论中，人的活动可以划分为必要劳动时间与自由时间两个组成部分。必要劳动时间是为满足生存需要而从事物质生产的时间，自由时间则是人们可以自由支配、用于发展自身能力与个性的时间。只有当社会拥有充足的自由时间，人们才能从事科学、艺术、社交等创造性活动，实现自身的全面发展。自由时间的增长为个人超越片面分工、丰富社会关系创造条件。在资本主义机器大生产条件下，劳动者的全部生命活动几乎均被谋生所必需的劳动时间所占据，因而丧失了开拓职业以外能力领域的现实可能。而自由时间的

增长为个人学习新技能、培养多方面兴趣、从事创造性活动提供了条件。另外，自由时间的充裕也使个人有可能突破职业角色所限定的交往界限，参与更广泛的公共生活、文化和社会交往，在多元的社会关系中不断丰富自身的本质力量。

### (三) 交往的普遍与深化

交往的普遍与深化，是人的全面发展在社会关系维度上的实现条件。交往的普遍化，使人从地域的、等级的束缚中解放出来，在广泛的、自主的、丰富的交往中，全面占有和实现自身的本质力量。交往的普遍化，意味着交往范围的扩大、内容的深化以及交往形式的合理化：个人不再局限于特定地域、行业或阶层，而是能够跨越各种社会界限，与更广泛的社会成员建立联系，也即，个人从“地域性的个人”([3], p. 166)向“世界历史性的、经验上普遍的个人”([3], p. 166)的转变；交往不再仅仅服务于物质交换或功利目的，而是指向思想交流、情感共鸣等更高层次的人类活动；交往关系不再是支配与被支配、利用与被利用的不平等关系，而是建立在平等、尊重和相互承认基础上的自由联合。

## 4. 人工智能技术为人的全面发展带来的历史机遇及其局限

从马克思主义视角审视，人工智能作为引领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重要技术，在一定程度上为满足人的全面发展的各项条件提供了新的历史机遇。但必须清醒认识到，这种机遇是有限的、有条件的，人工智能技术本身不能自动带来人的全面发展，其作用的发挥受制于特定的社会制度和价值导向。以下结合前述实现条件，具体分析人工智能技术的积极作用及其局限性。

### (一) 人工智能技术与生产力的发展：物质基础的新拓展

人工智能技术的出现，把依托于大数据的认知自动化，拓展到了感知、判断、创造等诸多领域。过去一直被认为只有人类才能开展的脑力劳动，如今在特定的应用场景中，已经能够通过人工智能技术进行模拟与执行。机器学习算法可从规模庞大的数据集里总结出内在规律，生成式人工智能模型则能协助完成文稿创作、程序编写、图像创作等各类智力工作；智能诊断系统在医学影像识别等相关领域的识别准确率，已经能够达到甚至超越部分专业从业者的水准。在人工智能技术能力持续实现突破的同时，这项技术的传播与获取路径也在发生着深刻的变革。近些年来人工智能领域兴起的开源运动，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人们获取先进智能工具的准入门槛。这种开放协作的发展模式，若能够保持健康有序的发展态势，将有助于逐步打破少数科技企业的前沿智能技术的垄断局面，充分激发整个社会的创新活力。

当然，人工智能带来的生产效率提升，并不直接等同于劳动者幸福感的提升与自由时间的增长。在利润驱动和竞争压力下，智能技术也会被应用于对劳动者进行更为精细化的监督与管控，工作节奏会被算法系统实时调整优化，甚至会被压缩至普通人难以承受的高强度状态。平台通过用户数据、点击行为和交互痕迹不断吸纳社会成员的显性或隐性劳动，而劳动者却未必能够分享相应收益。另外，原本需要自主思考与判断的脑力劳动，被拆解为标准化的重复操作流程之后，反而会让脑力劳动碎片化。与此同时，即便相关人工智能模型采取开源模式，想要独立运行、维护这些模型所需要的算力资源，也依旧远远超出普通个人与小型机构的能力范畴。

### (二) 人工智能与自由时间的增加：发展空间的新拓展

从客观层面来看，人工智能技术能够有效压缩必要劳动时间，拓展人们的自由支配时间。在生产场景中，智能设备与工具替代了大量的体力劳作与重复性的脑力工作，显著提升了生产效率，为进一步缩短工作时长创造了条件。在日常生活场景里，智能家居设备与智能服务机器人，也能够有效减轻人们的家务劳动负担，帮助人们节省出更多可支配的时间。总之，人工智能技术的广泛应用，使人们从繁重的谋生活动中解放出来，拥有了更多可自由支配的时间用于学习、创造、社交和休闲，为个人能力发展和个性展现提供了可能。

然而，人工智能技术在帮人们节省出劳动时间的同时，也在通过算法逻辑悄悄剥夺人们支配时间的自主权。算法系统会基于用户行为偏好，精准推送碎片化娱乐内容、定向消费引导，这些经过精心设计的内容会主动“填满”人们刚获得的空闲时间。很多人看似从繁重劳作中解放出来，拥有了可自主支配的时间，实则在刷短视频、被动接收推送的过程中，时间在无意识中被消耗，人们既没有用这些时间实现自我提升，也没有获得真正的深度放松，反而逐渐丧失了主动规划、自主选择时间用途的能力。简言之，自由时间能否转化为发展空间，取决于个体是否真正拥有时间支配能力以及社会是否提供支持人的成长的制度和他文化环境。

### (三) 人工智能与普遍交往的发展：社会联系的新形态

人工智能技术，特别是其在信息传递、语言翻译与协作组织方面的应用，为交往的普遍与深化提供了新的技术条件。人工智能技术大幅降低了跨地域、跨文化、跨语言交流的成本与障碍。相较于早期的传统机器翻译，人工智能翻译系统，能够帮助操不同语言的群体实现更为精准、高效的沟通与协作；依托人工智能技术的信息筛选工具，能够有效降低找寻志同道合的朋友、发掘共同兴趣领域的社交搜寻成本；基于人工智能的协作平台则使得分布在全球各地的创作者、研究者、技术开发者能够围绕共同的议题，进行并行协作与知识共创。这种广泛的连接潜能，如果得到合理的制度引导，有望为人们突破传统职业身份、地域归属所施加的交往限制提供技术支撑，使社会关系向着更加多元、自主、丰富的方向发展。

然而，人工智能技术在现实运行中往往依托平台资本主义的架构，其底层的算法逻辑不一定优先服务于人的交往需要，而可能服务于流量变现和资本增殖需要，通过最大化用户停留时间、提高点击率与广告转化率来获取利润。这意味着，算法推荐系统让人们在表面上接触到海量多元的信息，实则被封闭在不断收窄的认知茧房之中，不同群体间的认知隔阂被持续拉大，跨圈层的对话与理解变得愈发困难。个体的社交偏好、交往圈层被算法提前划定，看似自主的社交选择，实则是算法基于商业目标精准推送匹配的结果，人们不仅失去了主动拓展异质社交关系的契机，甚至连自身的情感表达、交往行为都可能被数据化标签所固化。这种被资本逻辑主导的技术化交往，不仅没有真正实现人的社会关系的丰富性拓展，反而可能进一步加剧了社会关系的异化。

## 5. 结语

作为现阶段生产力发展最新产物的人工智能技术，在提升生产效率、增加自由时间、拓展交往空间等方面展现出积极作用，也在一定范围内为满足人的全面发展所需的客观条件创造了全新的可能。与此同时，我们也必须始终秉持谦逊审慎的态度，清晰认知到人工智能技术的局限性以及带来的各类挑战。为此，应始终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地位，以人的全面发展为根本价值尺度，引导人工智能技术的发展方向。

一方面，要在价值引导基础上建立健全人工智能伦理准则和法律法规。具体而言，应建立分级分类的算法审计和问责机制，重点审查数据来源、模型目标、评价指标与运行结果是否可能导致歧视、信息茧房或劳动强度过度提升；同时，算法审计不能被理解为简单公开源代码，还应与外部监督、申诉复核、监管抽查等机制结合，并注意其可能受到模型复杂性、商业秘密保护和审计成本等因素限制<sup>[5]</sup>。还应进一步完善数据权益保护和收益协调机制，在承认个人信息人格利益、数据要素经济价值和数据权属复杂性的基础上，审慎探索数据信托等治理结构，避免把数据简单等同于企业私产或个人所有物<sup>[6]</sup>。除此之外，需推动人工智能技术的普惠化共享进程，让技术发展带来的红利能够覆盖全体民众，防范数字鸿沟与技术垄断。要防范少数平台企业凭借数据垄断、算法优势以及资本实力搭建起难以突破的技术壁垒，保障人工智能的核心发展成果能够在公共利益的整体框架下实现共享与共同治理。当然，这些制度安排并非万能，仍可能面临标准不清、执行成本较高、劳动者参与能力不足等问题，因此其作用发挥还需依

托公共监管、行业规范、集体协商和法律救济的共同支撑。

唯有在持续推动社会制度优化、增进社会公平正义、提升民众思想觉悟的历史发展进程里，人工智能技术才能够真正服务于人的全面发展。马克思主义所阐释的人的全面发展理论，在当下智能技术飞速迭代的时代背景下，不仅没有失去其理论价值，反而更加凸显出其深刻的现实指导意义。

### 参考文献

- [1] 马克思, 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四十九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6: 130.
- [2] 马克思. 1844 年经济学哲学手稿[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4: 81.
- [3] 马克思, 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2.
- [4] 马克思, 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四十七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6: 532.
- [5] 杨永兴. 算法规制的路径转向: 基于元规制理论的算法审计[J]. 中国海洋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5(5): 104-115.
- [6] 孙宏臣. 数据信托的困境与出路——权宜之计抑或制度创新[J]. 经贸法律评论, 2022(3): 115-129.